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0-024号
债券代码:136700（16蓝光01）　债券代码:150215（18蓝光02）
债券代码:150312（18蓝光06）　债券代码:150409（18蓝光07）
债券代码:150495（18蓝光12）　债券代码:155163（19蓝光01）
债券代码:155484（19蓝光02）　债券代码:155592（19蓝光04）
债券代码:162505（19蓝光07）　债券代码:162696（19蓝光08）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鉴于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集团”）及其下属两家控股子公司（成都泰瑞观岭投资有限公司、成都锦诚观岭投资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30日签署的《提供融资及担保协议》于2019年4月19日到期。经各方协商，公司于2019年4月8日与蓝光集团续签《提供融资及担保协议》。在该协议有效期内，蓝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孙）公司向公司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孙）公司提供的新增借款总额不超过50亿元，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12月，借款利息不得超过公司同类型同期平均借款利率成本；向公司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孙）公司对外融资提供的新增担保总额上限不超过50亿元，公司每次按不高于单次担保金额1.5%的费率向蓝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担保费。本协议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19年4月8日起生效，有效期为12个月。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披露的2019-031、032、037号临时公告，2019年4月9日披露的2019-047号临时公告。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一）提供借款情况：

在上述协议项下，截至2020年1月31日，蓝光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向公司提供借款余额为35,057.20万元。

2020年2月1日至2020年2月29日期间，公司新增借款13,255万元，归还借款8,000万元。截至2020年2月29日，蓝光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向公司提供借款余额为40,312.20万元。

（二）提供担保情况：

在上述协议项下，截至2020年1月31日，蓝光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22,047.75万元。

2020年2月1日至2020年2月29日期间，到期解除担保金额20,389.53万元。截至2020年2月29日，蓝光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01,658.22万元。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0-025号
债券代码:136700（16蓝光01）　债券代码:150215（18蓝光02）
债券代码:150312（18蓝光06）　债券代码:150409（18蓝光07）
债券代码:150495（18蓝光12）　债券代码:155163（19蓝光01）
债券代码:155484（19蓝光02）　债券代码:155592（19蓝光04）
债券代码:162505（19蓝光07）　债券代码:162696（19蓝光08）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

成都武侯蓝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侯蓝光”）

南京和骏开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和骏开”）

惠州蓝光和骏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蓝光”）

深圳市炀炀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炀炀”）

四川蓝光生态环境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生态”）

成都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迪康”）

陕西基煜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基煜”）

晋宁滇池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宁滇池”）

泉州蓝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蓝顺”）

2、担保金额：169,346.73万元人民币

3、是否有反担保：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表中第8项担保按照债务总额的21.78%即17,424万元向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4、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为有效提高融资效率，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在股东大会批准担保额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其下属公司）近期实际发生如下对外担保，并签署相关借款及担保合同，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	借款金额/履约金额	担保金额/担保额度	公司持股比例（包括直接及间接）	融资机构/债权人	担保方式	审批情况
1	武侯蓝光	蓝光发展	450.00	450.00	100%	浙江宝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蓝光发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南京和骏开	四川蓝光和骏实业有限公司（简称“蓝光和骏”）、杨州和骏置业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100%	金融市明盛投资信息咨询服务部	蓝光和骏、杨州和骏置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惠州蓝光	蓝光发展	25,000.00	25,000.00	1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蓝光发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	深圳炀炀	蓝光发展、茂名城投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茂名新城”）	20,000.00	20,000.00	100%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蓝光发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茂名新城提供土地抵押担保（粤（2019）高州市不动产权第0000211号）。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	蓝光生态	蓝光发展、成都金谷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成都郫郸饰工程有限公司、蓝光和骏	5,000.00	5,000.00	100%	南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蓬溪支行	蓝光发展、成都金谷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成都郫郸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蓝光和骏提供房产抵押担保（成房权证监字第4414564号）。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	成都迪康	重庆迪康长江制药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	91.41%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蜀都支行	重庆迪康长江制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	陕西基煜	蓝光发展	1,292.73	1,292.73	98%	重庆市金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蓝光发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	晋宁滇池	蓝光发展、云南斐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云南斐亮”）、福州蓝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福州蓝光”）	80,000.00	63,104.00	23.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蓝光发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云南斐亮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9	泉州蓝顺	蓝光发展、泉州蓝顺、福州蓝光临芗置业有限公司（简称“福州临芗”）、福州蓝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泉州蓝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福州临芗”）	45,000.00	45,000.00	8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蓝光发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泉州蓝顺提供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粤（2019）南安市不动产权第1100151号）；福州临芗、福州临芗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合计			186,242.73	169,346.73	-	-	-	-

二、年度预计担保使用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9年4月8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预计2019年度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785亿元，有效期自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19年度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情况	预计担保总额	累计使用金额	剩余预计担保额度
1	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200,000	15,000	185,000
2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2,891,000	1,585,578	1,305,422
3	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4,759,000	2,163,851	2,595,149
合计		7,850,000	3,764,428	4,085,572

备注：

（1）实施过程中，按照实际签订担保合同时的公司持股比例确定使用额度的类别，若在签订担保合同时已约定了相关股权增资、转让等变更事宜，以约定事宜完成后的公司持股比例确定使用额度的类别。

（2）同时为同一笔融资的共同债务人（包括全资、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时，担保使用额度全部纳入非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	公司持股比例（包括直接及间接）	主要财务指标
成都武侯蓝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市武侯区永盛南街8号办幢附30号	刘家骥	2,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	100%	截止2019年9月30日，总资产364,566.46万元，总负债361,674.18万元，净资产2,892.26万元；2019年1-9月，营业收入442.24万元，净利润-380.96万元。
南京和骏开置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浦口区栖林街道汀花路19号江苏可成科技园6幢1层101室	徐宇东	20,816	房地产开发。	100%	截止2019年9月30日，总资产8,000.81万元，总负债8,001.97万元，净资产-1.16万元；2019年1-9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07万元。
惠州蓝光和骏置业有限公司	惠州市江北文昌一路11号铂金府华院大楼3号楼1单元39层04号	张学贵	1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室内外装饰工程；房地产建筑工程；房屋租赁及销售服务；物业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	100%	截止2019年9月30日，总资产490,891.79万元，总负债428,826.20万元，净资产52,065.51万元。2019年1-9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462.27万元。
深圳市炀炀商贸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南珠北区海德一道88号中海投控金融中心B栋33K	邵樱华	500	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网上销售建筑材料、五金产品、金属材料、装饰材料；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100%	截止2019年9月30日，总资产110,501.65万元，总负债110,500.48万元，净资产1.17万元。2019年1-9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0.17万元。
四川蓝光生态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成华区杉板桥南路340号附201	程耀贵	100,000	生态保护、环境治理；土地整理；园林绿化养护、苗木培育、种植（限分支机构）及销售、经营；景观工程设计、施工；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家具、家电销售；工程项目管理、室内、室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及施工；钢结构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及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照明工程设计及施工；工程勘察设计；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桥梁工程设计、施工；水电安装工程施工；工程技术咨询。	100%	截止2019年9月30日，总资产256,225.36万元，总负债203,235.24万元，净资产52,990.11万元；2019年1-9月，营业收入88,122.24万元，净利润9,752.19万元。
成都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一号	任东川	12,000	研发药品；生产：颗粒剂、片剂、硬胶囊剂、溶液剂（外用）、合剂、酒剂（含外用）、煎膏剂、糖浆剂、口服液液剂、鼻用制剂（滴鼻剂）、喷剂、耳用制剂（滴耳剂）、栓剂、软膏剂（含中药前处理提取）、原料药；研发医疗器械；生产医疗器械（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方可经营）；生物制品、生物材料、医用高分子材料、医用敷料、医疗包装制品、保健用品（不含食品）、消毒用品、日化用品（不含危险品）化工用品（不含危险品）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农副产品的收购、加工、销售（不含粮、棉、油、生丝、蚕茧等国家专规规定的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租赁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技术咨询、转让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91.41%	截止2019年9月30日，总资产89,051.90万元，总负债47,333.45万元，净资产41,718.45万元；2019年1-9月，营业收入69,353.20万元，净利润6,872.77万元。
陕西基煜实业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西吴办城辰村杜家垣	董其武	1,000	农副产品的加工、销售；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酒店管理；市场营销策划；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	98%	截止2019年9月30日，总资产264,332.13万元，总负债201,688.20万元，净资产62,643.93万元；2019年1-9月，营业收入112,387.38万元，净利润22,560.75万元。
晋宁滇池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晋宁县晋城镇二合安置房南区9幢3楼3-1号	李剑	1,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品房销售；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房屋及场地租赁；物业管理及停车服务。	23.1%	截止2019年9月30日，总资产112,364.18万元，总负债369.90万元，净资产111,994.28万元；2019年1-9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53.09万元。
泉州蓝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美林街道（万家美）2幢1楼	李龙武	22,3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80%	截止2019年9月30日，总资产870.19万元，总负债870.92万元，净资产-0.73万元；2019年1-9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0.73万元。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0年2月29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5,453,836万元，占公司2018年期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346.07%；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相互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207,960万元，占公司2018年期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330.47%。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7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产品获得美国FDA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防护口罩的对外销售为公司既有业务，在美国市场的拓展进度、销售规模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受到海外市场政策环境变化、汇率波动、市场竞争等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近日，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美国FDA”)的通知，公司向美国FDA申请的产品备案申请获得批准。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产品相关信息

产品名称：MASK，SCAVENGING（防护口罩，以下简称“防护口罩”）

申请事项：产品备案申请

企业注册号码：10062904

证书有效期：截止2020年12月31日（根据美国FDA相关规定，上述产品备案申请有效期为申请当年剩余期限，到期后可续期）

申请人：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2019年，公司防护口罩的销售额低于500万美元，未达到公司2019年度营业收入的1%，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公司目前没有防护口罩产能，防护口罩均来自外协生产。本次公司防护口罩产品获得美国FDA批准后，公司将可以在美国市场全面销售上述产品，公司正积极推动该产品在美国市场的销售，并依据订单情况配套相应产能，努力为公司带来新的盈利增长点，确保公司业务稳定持续发展。

公司上述产品拓展进度、销售规模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受到海外市场政策环境变化、汇率波动、市场竞争等因素的影响。近期投资者对公司防护口罩业务的咨询量较多，为确保对外披露信息的公平，特将本次获批事宜对外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工业　公告编号:2020-013

苏州瑞玛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瑞玛工业，证券代码：002976）于2020年3月13日、3月16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的风险及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聚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9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于2015年6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中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作为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委派李强先生、叶华先生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期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16年5月23日收到保荐机构通知，由包建祥先生接替李强先生担任本次发行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变更后，公司本次发行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叶华先生和包建祥先生。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24日公告的《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

公司于2016年12月8日收到保荐机构通知，由肖兵先生接替叶华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期保荐代表人为包建祥先生和肖兵先生，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9日披露的《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6）。

2020年3月16日，公司收到保荐机构通知，肖兵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相关后续工作由康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

本次发行持续督导期自2015年6月10日至2018年12月31日，虽保荐机构就公司本次发行的持续督导期限已满，鉴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尚未全部使用完毕，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将继续对公司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直至相关事项全部完成。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保荐代表人为包建祥先生和康杰先生。公司董事会对肖兵先生在持续督导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康杰先生简历

康杰先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具有法律职业资格，2015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688019）IPO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股票代码:600512　股票简称:腾达建设　公告编号:临2020-009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23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公告临2019-012号。

截至2020年3月16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

股票代码：002724　股票简称:海洋王　公告编号:2020-028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0年3月23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已通过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3），《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23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3月2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23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23日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3月1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管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路1601号海洋王科技楼6楼会议室

8、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16日（星期一）

9、会议主持人：周明杰董事长

10、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附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1.01发行方案

1.0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03发行价格

1.04发行数量

1.05锁定期

2、《关于修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本次交易及后续收购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议案1需逐项表决。

议案1至议案3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1至议案3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1.01	发行方案	√
1.02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03	发行价格	√
1.04	发行数量	√
1.05	锁定期	√
2.00	关于修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本次交易及后续收购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年3月19日（星期四 8:30－11:30，14:00－16:3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路1601号海洋王科技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的，应当提交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0年3月19日16:30 前送达本公司。

4、通信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路1601号海洋王科技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518107

联系人：唐小芬

联系电话：0755-23242666转6513

联系传真：0755-26406711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唐小芬

联系电话：0755-23242666转6513

联系传真：0755-26406711

联系邮箱：ok@oceansking.com.cn

联系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路1601号海洋王科技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107

备查文件：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网络系统投票的程序

1、股东投票代码：362724，投票简称：“海洋投票”。

2、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3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3 月23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个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联系地址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0年3月19日16:30 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1.01	发行方案	√			
1.02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03	发行价格	√			
1.04	发行数量	√			
1.05	锁定期	√			
2.00	关于修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本次交易及后续收购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及股份性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2、授权委托书对上述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相应表格内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兹证明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系本公司（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司（盖章）

年月日

证券代码:0028970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0　公告编号:2020-009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3月16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3月6日以通讯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献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泰华新能源科技(泰国)有限公司在泰国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因为战略发展需要，拟通过子公司泰华新能源科技(泰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在泰国投资设立子公司，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办理泰国投资项目前期筹备工作、厂房土地租购并签署相关文件。

《关于设立三级子公司的公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台湾分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设立台湾分公司的公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8970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0　公告编号:2020-010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三级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泰华新能源科技(泰国)有限公司在泰国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因为战略发展需要，拟通过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泰华新能源科技(泰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在泰国投资设立子公司。

此次设立子公司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此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源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UANFENG NEW ENERGY(THAILAND) CO., LTD

注册资本：1500万泰铢（约合33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14/10 JAREUNPATTANA ROAD, T. HOUYPONG, MEUNGRAYONG, RAYONG, 21150 THAILAND

经营范围：新能源技术研发；光伏组件，太阳能构件，太阳能支架，塑料件，模具，金属件制造，加工，销售（不含冶炼，酸洗）；金属制品，机械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股权结构：泰华新能源科技(泰国)有限公司出资1,499,998泰铢；两名泰籍自然人P’su和P’kea各出资1泰铢。

上述信息具体以泰国当地工商部门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根据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需要，可以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从而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能够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本次投资是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提出的，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实力，但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积极关注和防范经营及管理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